



靈糧堂怡文中學
Ling Liang Church E Wun Secondary School
電話：2109 4000 傳真：2109 4066

家長通知函 2018/2019 No. 338

敬啟者：

有關「試後活動：環保基金大嶼自然生態探索計畫」事宜

為了讓學生在面對難題時，以科學探究方法作基礎，並配合數學理論及科技技術，讓學生充分發揮創意潛能作為解難的方法。本校 STEM 教育委員會現安排 貴子弟參加大嶼山水口實地考察活動。有關是次活動之詳情如下：

活動日期：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（星期五）

活動地點：本校生物實驗室(415 室)及大嶼山水口

集合時間：上午 8 時 30 分

集合地點：本校生物實驗室(415 室)

解散時間：下午 5 時 30 分

解散地點：本校生物實驗室(415 室)

交通安排：旅遊巴

費用：全免

午膳安排：學生須自備午膳費

服飾：學校體育服

負責老師：張偉傑老師

- 備註：
1. 學生須注意安全，服從老師的指示及不可擅自離隊。
 2. 學生可帶備防曬用品、防蚊用品、雨具及適量金錢以備不時之需。
 3. 如活動當日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、三號強風或以上信號，或教育局宣佈停課，當天活動將會取消。

煩請 貴家長簽覆下附回條，並囑咐 貴子弟於六月十一日前將回條交回負責老師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1094000 與本校張偉傑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／監護人

靈糧堂怡文中學校長

謹啟

羅偉文

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

回 條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『家長通知函 2018/2019 No. 338 (有關「試後活動：環保基金大嶼自然生態探索計畫」事宜)』內容。現覆如下：

*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是項活動，並提醒敝子弟注意安全。

*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是項活動。

此覆
靈糧堂怡文中學

家長姓名：_____ (正楷)

(或監護人) _____ (簽署)

家長/監護人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六月_____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

*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「✓」。